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书面通知已于2013年1月26日前以专人送达、传真、邮寄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3年2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冯境铭先生、张军先生、卫国先生、汤文远先生、朱旭先生、刘文萍女士及独立董事钟慧玲女士、汤勇先生、韩振平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冯境铭先生主持，经全体与会有表决权董事审议并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电解铜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及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的名义进行电解铜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自有资金投入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或在电解铜套期保值数量2000吨以内，时间至2013年12月31日止。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超过2,300万元的范围内以自有资金参与竞买佛山市顺德区国土城建和水利局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位置：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西南工业区A-7-2号地块（宗地图号：172054-001），土地面积40071.03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年限为50年。

上述决议事项涉及的相关附件中，《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2013年2月5日

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开展电解铜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关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详见 2013 年 2 月 5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四日